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或"公司")第六届监事会第 九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8月1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会议于2012 年8月26日在安徽省合肥市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,实 到监事5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:

一、《公司 2012 年上半年总裁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票【5】票,反对票【0】票,弃权票【0】票,审议通过本 议案。

二、《公司 201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监事会认为,公司2012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 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;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 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 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公司 该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;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 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票【5】票,反对票【0】票,弃权票【0】票,审议通过本 议案。



特此公告。

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8月28日

